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


建设工程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370684202000004B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蓬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日期

2020年3月26日

建设单位(个人)	烟台嘉信化学科技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20000 吨新型染料/染料中间体
建设位置	北沟镇化工园区海润路东、华盛路北
建设规模	建筑物：壹万零肆佰壹拾捌点柒捌平方米（14459.1M ² ） 构筑物：贰万叁仟捌佰零叁点柒贰平方米（19763.4M ² ）
附图及附件名称	备注：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自核发之日起1年内，建设项目未申请开工验线且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未被批准延期的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失效。建筑物：5#压滤车间 3326.0M ² 、6#合成车间 6907.0M ² 、11#泵棚 27.5M ² 、12#中间体装置 4040.32M ² 、13#门卫 56.0M ² 、15#门卫及泵房 84.0M ² 、19#泵房 18.28M ² 。构筑物：9#罐区 493.4M ² 、16#事故收集池 420.0M ² 、17#中水池 1540.0M ² 、18#尾气及污水处理（非火炬）16670.0M ² 、19#消防水池 640.0M ²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